附件

第三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三十一项

整改任务完成情况表

|  |  |
| --- | --- |
| 整改任务 | 四川省第三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蜀道集团督察报告整改方案第三十一项整改任务：一些下属企业对生态环境的脆弱性认识不足，保护措施落实不到位，生态破坏问题时有发生。 |
| 整改责任单位 |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
| 整改目标 | 强化生态环境保护教育培训，提升生态环境保护意识和水平。 |
| 整改措施 | 1.制定生态环境保护年度教育培训计划，并组织实施。  2.新开工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报告》《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要求的培训交底。  3.开展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督导检查，通报、整改问题。对出现生态环境突出问题的单位，实施约谈、问责。 |
| 整改主要工作  及成效 | 1.已于8月18日，邀请省生态环境厅和省环境评估中心的两位专家（赵淼，涂为民），组织川高公司各部（室）、系统各单位共计90余人，在川高公司开展生态环境保护专题培训。  2.广绵扩容等新开工项目已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教育培训。  3.已印发四川省第三轮第一批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报告反馈意见整改实施方案，并要求川高系统各单位严格按照要求遵照执行。川高公司采取现场检查、会议座谈、查阅资料的方式对系统各单位进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全面检查，目前已对川东、绵九、秦巴、攀西、雅西、成南、成德南、成绵苍巴等公司下达整改通知书，且以上公司均已按要求整改。 |